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4001

单位名称： 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主要单位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划；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区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区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

3. 贯彻执行社会救助有关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 拟订全区社区建设政策及基层群众自治管理办法；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贯彻执行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区行政区划调整及乡（镇、区）、街道办事处设立、命名、撤销、更名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察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及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区地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6. 负责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7. 贯彻执行殡葬管理法律法规政策，拟订全区殡葬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做好相关工作。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会同相关部门做好残疾人权益保护相关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儿童救助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儿童收养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

11. 负责促进全区慈善事业发展，拟订慈善信托、慈善组织活动管理办法，组织开展慈善捐助工作，负责社会公益性慈善捐赠监管工作，指导慈善精准扶贫帮扶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 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发展规划、志愿服务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负责民政系统综合执法工作；按上级部署指导乡（镇、区）做好民政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鹿泉区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3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86.1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390.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16.6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69.5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22.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6,522.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02
	30			61	
总计	31	6,527.37	总计	62	6,527.37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
(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22.36	6,522.3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390.67	5,390.67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743.40	743.40					
2080201	行政运行	551.97	551.97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41.40	41.40					
2080206	社会组织 管理	15.70	15.70					
2080207	行政区划 和地名管 理	15.00	15.00					
2080208	基层政权 建设和社 区治理	92.14	92.14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27.19	27.1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35.73	135.7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8.05	1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7.68	27.68					

20809	退役安置	98.62	98.6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8.62	98.62					
20810	社会福利	2,004.66	2,004.66					
2081002	老年福利	843.63	843.63					
2081004	殡葬	8.24	8.24					
2081006	养老服务	1,152.79	1,152.79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4.32	364.3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4.32	364.3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424.60	1,424.6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8.19	48.1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76.41	1,376.41					
20820	临时救助	37.47	37.4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7.47	37.4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81.87	581.8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81.87	581.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9	19.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9	19.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9	19.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6	2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6	2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6	26.16					
229	其他支出	1,016.62	1,016.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	1,016.62	1,016.62					

	支出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6.62	936.62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0.00	8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69.52	69.52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69.52	69.52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9.52	69.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本
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22.35	733.24	5,789.11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390.66	687.69	4,702.97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743.39	551.96	191.43			
2080201	行政运行	551.96	551.96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41.40		41.40			
2080206	社会组织 管理	15.70		15.70			
2080207	行政区划 和地名管 理	15.00		15.00			
2080208	基层政权 建设和社 区治理	92.14		92.14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27.19		27.19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35.73	135.7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8.05	1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7.68	27.68				
20809	退役安置	98.62		98.62			
2080901	退役士兵	98.62		98.62			

	安置						
20810	社会福利	2,004.66		2,004.66			
2081002	老年福利	843.63		843.63			
2081004	殡葬	8.24		8.24			
2081006	养老服务	1,152.79		1,152.79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4.32		364.3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4.32		364.3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424.60		1,424.6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8.19		48.1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76.41		1,376.41			
20820	临时救助	37.47		37.4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7.47		37.4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81.87		581.8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81.87		581.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9	19.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9	19.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9	19.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6	2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6	2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6	26.16				
229	其他支出	1,016.62		1,016.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16.62		1,016.62			
2296002	用于社会	936.62		936.62			

	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0.00		8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69.52		69.52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69.52		69.52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9.52		69.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3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86.1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90.66	5,390.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39	19.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16	26.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16.62		1,016.6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69.52		69.5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22.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22.35	5,436.21	1,086.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02	5.0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527.37	总计	64	6,527.37	5,441.23	1,086.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36.21	733.24	4,702.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0.66	687.69	4,702.9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3.39	551.96	191.43
2080201	行政运行	551.96	551.9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40		41.4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5.70		15.7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5.00		15.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2.14		92.1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7.19		27.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73	135.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5	1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8	27.68	
20809	退役安置	98.62		98.6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8.62		98.62
20810	社会福利	2,004.66		2,004.66
2081002	老年福利	843.63		843.63
2081004	殡葬	8.24		8.24
2081006	养老服务	1,152.79		1,152.79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4.32		364.3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4.32		364.3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424.60		1,424.6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8.19		48.1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76.41		1,376.41
20820	临时救助	37.47		37.4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7.47		37.4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81.87		581.8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81.87		581.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9	19.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9	19.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9	19.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6	2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6	2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6	26.16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1.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76	30201	办公费	9.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46	30202	印刷费	2.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6.5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65	30205	水费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52	30206	电费	6.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2	30207	邮电费	7.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3	30208	取暖费	0.8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30211	差旅费	2.4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7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5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5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4.61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7.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7.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8.6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3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29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1.37	公用经费合计					261.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6.14	1,086.14		1,086.14	
229	其他支出		1,016.62	1,016.62		1,016.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1,016.62	1,016.62		1,016.6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936.62	936.62		936.62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 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80.00	80.00		8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69.52	69.52		69.52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 债务付息支出		69.52	69.52		69.52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 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付息 支出		69.52	69.52		69.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

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式。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31	4.91	5.40		5.40		6.54	4.71	1.83		1.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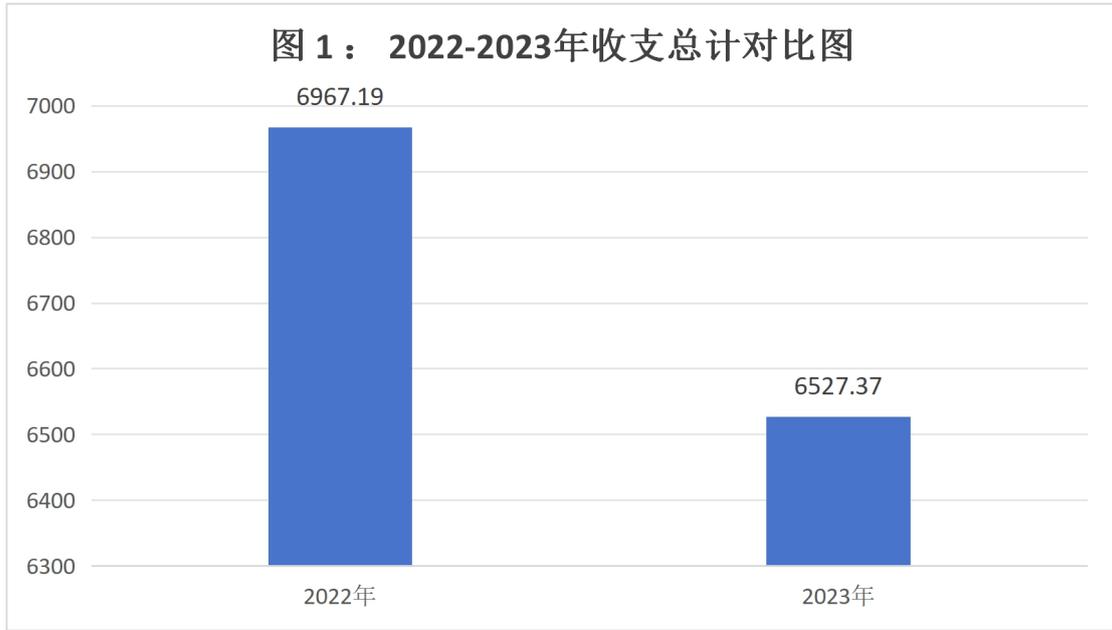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527.3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439.82万元,下降6.31%，主要是项目投资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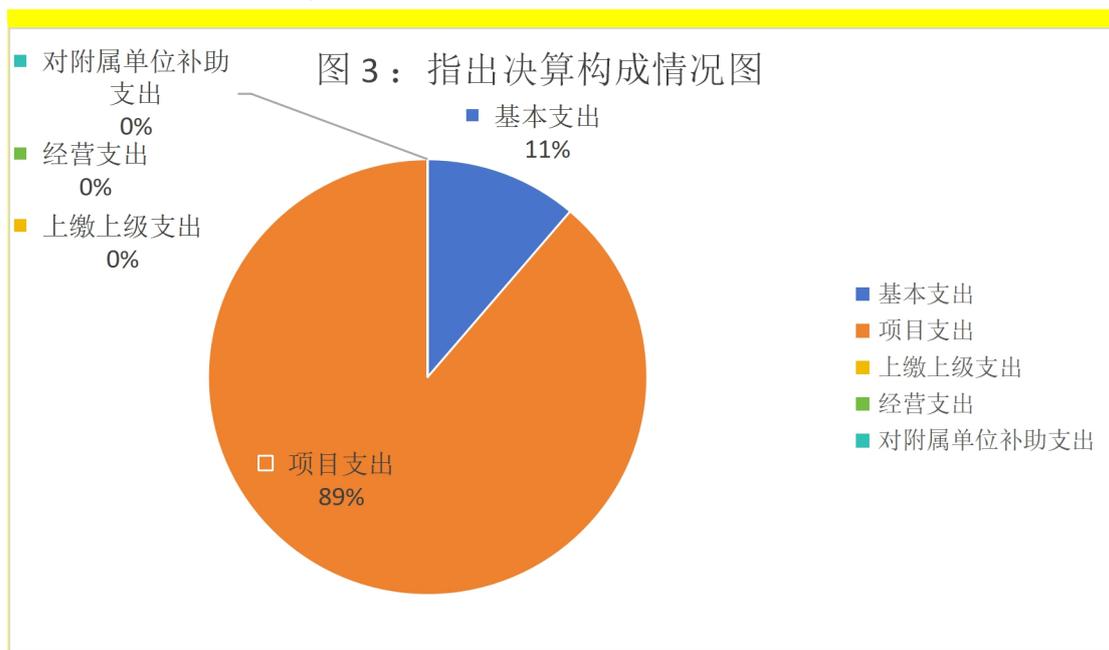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522.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522.3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522.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3.24万元，占11.24%；项目支出5,789.11万元，占88.7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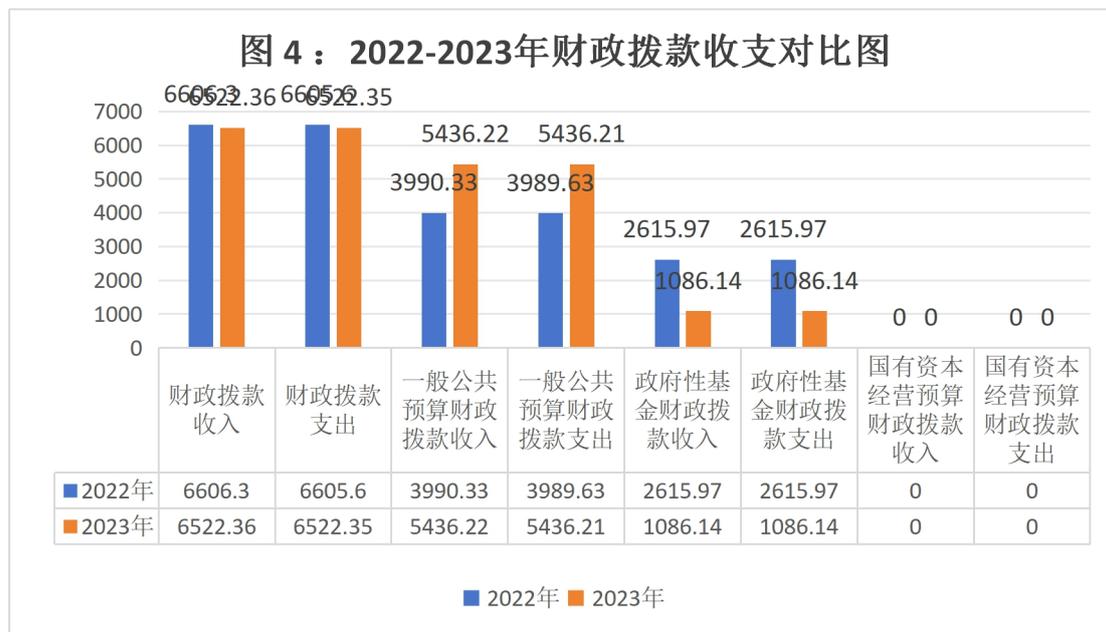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22.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83.94 万元,降低 1.27%, 主要是项目投资资金减少; 本年支出 6,522.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83.25 万元,降低 1.26%, 主要是项目投资资金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436.22万元,比上年增加1,445.89万元, 增长36.23%, 主要是项目投资资金增加; 本年支出 5,436.21万元, 比上年增加1,446.58万元, 增长36.26%, 主要是项目投资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86.14万元, 比上年减少1,529.83万元, 降低58.48%, 主要原因是项目投资资金减少; 本年支出 1,086.14万元, 比上年减少1,529.83万元, 降低58.48%, 主要是项目投资资金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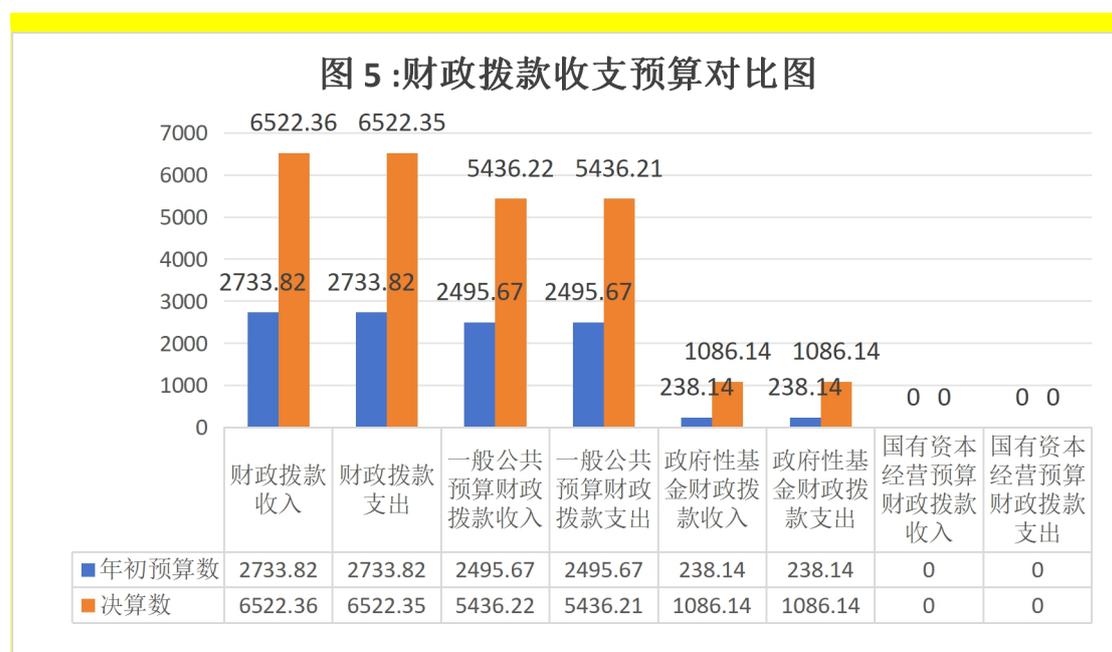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522.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8.58%，比年初预算增加3,788.5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专项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6,52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8.58%，比年初预算增加3,788.5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对民生保障类项目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436.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83%，比年初预算增加2,940.5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专项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5,436.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7.83%，比年初预算增加2,940.53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对民生保障类项目的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8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6.09%，比年初预算增加84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投资资金增加；本年支出1,08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6.09%，比年初预算增加84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投资资金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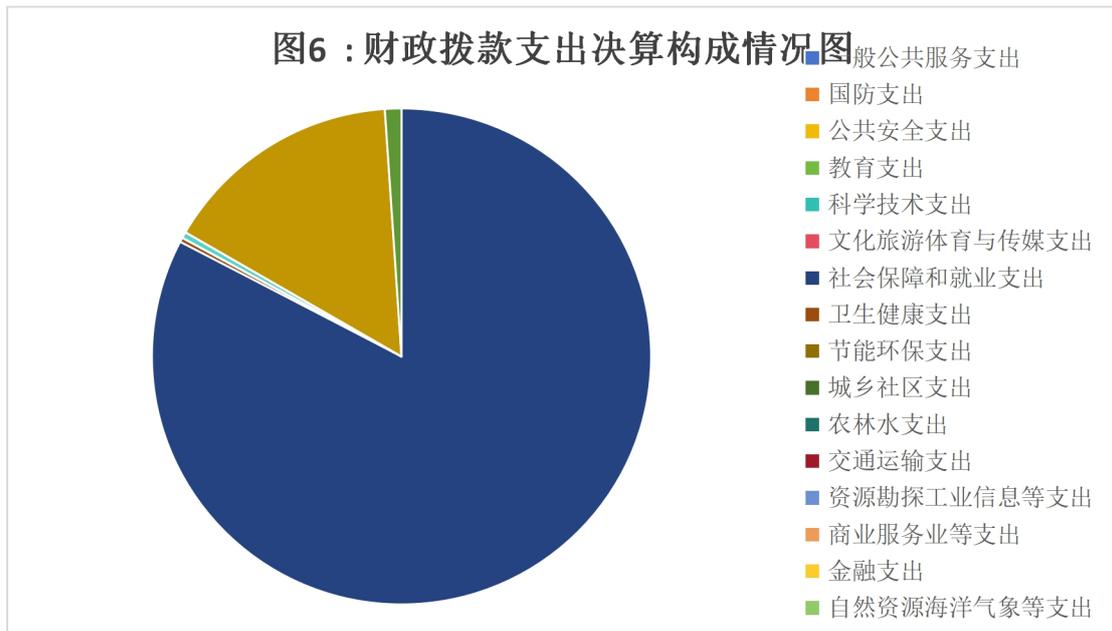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522.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390.66 万元，占 82.65%，主要用于基本民生兜底保障、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津贴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9.39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

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6.16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其他（类）支出 1,016.62 万元，占 15.59%，主要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69.52 万元，占 1.07%，主要用于国债还本付息。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3.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1.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61.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

（境）费用、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41%，较预算减少 3.77 万元，降低 36.59%，主要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1.68 万元，增长 34.64%，主要是因公出国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4.91 万元,支出决算 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 万元，降低 4.1%，主要是受汇率变化影响；较上年增加 4.71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跟随市政府出访英国、瑞士、德国商洽养老服务合作。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1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1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 1.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89%,较预算减少 3.57 万元，降低

66.11%，主要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较上年减少 3.03 万元，降低 62.31%，主要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3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8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57 万元，降低 66.11%，主要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较上年减少 3.03 万元，降低 62.31%，主要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1.86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4.32 万元，增长 5.79%，主要原因是保障单位正常工作运转。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2.8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4.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8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702.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及床位运营补贴资金、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费预算项目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86.1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

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及床位运营补贴资金”“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费”等 6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02.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86.1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能够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达到预期目标。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高龄津贴资金项目及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及床位运营补贴资金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高龄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龄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0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35.8185 万元，执行数为 734.8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7%。依据相关政策共设定评价指标 13 项，设定产出指标 10 项，全年享受高龄津贴老人共计 118092 人次，实际达到预期得分 10.03 分，高龄老人基本生活保障率预期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得分 4 分，高龄老人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预期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得分 4 分，80-89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预期值 60 元/人/月，90-99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预期值 100 元/人/月，100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预期值 500 元/人/月，

实际完成值 100%得分 20 分，预算执行率 99.87%实际得分 1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预期值 95.0%，实际完成值 95.0%得分 10 分，通过给 80-10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资金，保障我区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提升老年人的生活水平。

(2) 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及床位运营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及床位运营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82 万元，执行数为 65.72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给 15 家机构发放床位运营补贴及养老机构发放建设补助，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我区养老服务业。

区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高龄津贴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735.8185	到位数:	735.8185	执行数:	734.857
	其中: 财政资金	735.8185	其中: 财政资金	735.8185	其中: 财政资金	734.857
	其他		其他			99.87%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给 80-10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资金,保障我区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提升老年人的生活水平			通过给 80-10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资金,保障我区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提升老年人的生活水平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80-89 周岁老人的人次		108000 人次	103568 人次
		数量指标	90-99 周岁老人的人次		15840 人次	14292 人次
						3.84
						3.61

	数量指标	100 周岁以上老人的人次	360 人次	232 人次	2.58	
	数量指标	100 周岁以上老人丧葬补助	2 人	2 人	4	
	质量指标	高龄老人基本生活保障	100%	100%	4	
	时效指标	高龄老人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80-89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60 元/人/月	60 元/人/月	4	
	成本指标	90-99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4	
	成本指标	100 周岁以上老人补贴发放标准	500 元/人/月	500 元/人/月	4	
	成本指标	100 周岁以上老人丧葬补助发放标准	1500 元/人	1500 元/人	4	
	效益指标 (4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群众对高龄老人补贴政策知晓率	100%	100%	4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5%	≥95%	10
预算执行率 (10 分)			100%	100%	10	
总分					98.0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区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及床位运营补贴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5.82	到位数:	65.82	执行数:	65.7212
	其中: 财政资金	65.82	其中: 财政资金	65.82	其中: 财政资金	65.721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发放补助,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我区养老服务业;提高全区养老服务水平,		通过发放补助,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我区养老服务业;提高全区养老服务水平,促			99.85%

	促进老年服务事业的发展，为老年人生活提供更好的便利。		进老年服务事业的发展，为老年人生活提供更好的便利。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现有民办养老机构补贴数量	15家	15家	3.3
		数量指标	现有民办养老机构补贴床位数	11208床	11208床	3.3
		数量指标	现有民办养老机构补贴床位数	89床	89床	3.3
		成本指标	自理老人补贴标准	50元/床/月	50元/床/月	3.3
		成本指标	失能、半失能老人补贴标准	100元/床/月	100元/床/月	3.3
		成本指标	建设补贴标准	1500元/床	1500元/床	3.3
		质量指标	享受政策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每千人口养老床位数	40张	40张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民办养老机构数量	15家	15家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长期使用	是	是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5%	≥95%	10
预算执行率 (10分)			100%	100%	10	
总分					9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鹿泉区民政局的预算编制规范、准确，各项经费足额纳入预算安排，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转和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完成年初绩效目标任务。自我评价得分：单位预算管理49分，项目预算管理20分，绩效结果应用25分，部门综合得分94分，等级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